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第三次校務會議

事由：例行性校務會議會議

時間：115年1月20日(星期二) 下午14:00

地點：大仁校區 A214會議室

主席：陳志偉 校長

紀錄：張揚暉 主任

出席：全校教職員工、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如簽到表)

壹、前次會議提案紀錄及執行：

- 一、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辦法經教育部備核已於114年12月12日收到回函。
- 二、前次校務會議(臨時線上校務會議)之會議記錄及提案資料已公告於[校網](#)。

貳、主席報告：

參、會長致詞：

肆、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114年科技輔助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榮獲期末成果展特優獎。
2. 114年科技輔助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榮獲推動計畫優良學校特優獎。

(一)教學組：

1. 高中115課程計畫填報、114及113課程修訂。
2. 國中教學正常化訪視(11/14)。
3. 上學期3次領域會議及2次課發會。
4. 114學年度各項教學相關經費申請及113學年度經費核結。
5. 中學部語文競賽。
6. 完成高二轉學群數A數B分組調查。
7. 感謝老師協助指導國一專題發表，也於1/8完成專題研究成果發表。

(二)註冊組：

重要宣導：本學期高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至2/9，由於「巨耀」系統與國教署資安介接出現問題，無法發送認證提醒信件，請教師留意查看系統之課程成果認證，註冊組亦會另做提醒，感謝！

本學期已完成工作：

1. 國、高中新生入學業務
 - (1)辦理新生入學報到作業。
 - (2)新生資料歸檔、電子檔建置與編班。
 - (3)辦理新生名冊、學生人數、各項公務統計等相關報表製作、陳報事宜。

2. 獎助學金申請與發放:原住民助學金伙食費(高中)、原住民教科書補助(國中)、軍公教遺族與傷殘榮軍子女、國中小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屏東縣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等。
3. 註冊費及減免事宜
 - (1)協助114學年度第1學期代收代辦費用相關事宜。
 - (2)辦理11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費暨輔導費減免。
4. 本校招生相關作業:各部別簡章審議、函報及公告等。
5. 其他事項
 - (1)辦理定期評量(段考)成績彙整、成績單印製及相關家長通知。
 - (2)辦理休學、轉出學生學籍表及填報異動報表。
 - (3)召開114學年度轉班群相關會議。

寒假即將進行工作:

1. 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減免學生註冊費用相關事宜(系統及查驗)。
2. 協助114學年度第2學期代收代辦費用相關事宜。

下學期將進行工作:

1. 國、高中招生相關作業(國小直升國中、國中入學、高中獨招及免試入學)。
2. 國、高中新生入學作業。
3. 註冊費及減免事宜(新年度資格證明繳交及審查)。
3. 學生學習歷程平臺相關業務(課程成果上傳、教師認證、學生勾選上傳內容及各項資料提交中央資料庫)。

(三)實研組:

1. 114學年度全國南區英語演講比賽:323夏○甯榮獲佳作,感謝郭品萱老師、馬健翔老師指導。
2. 114學年度全國南區英文單字比賽成績:322李○宸榮獲佳作,感謝馬健翔老師指導。
3. 114學年度屏東縣114學年度國中英語讀者劇場比賽榮獲最高榮譽特優,感謝卓佩芬老師、莊閔茹老師、馬健翔老師指導。
4.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優質化計畫、均質化計畫已執行完畢。

(四)設備組:

1. 第65屆全國科展,榮獲高中組社會與行為學科第三名。
2. 2024FIRA國際機器人競賽,榮獲多組冠軍、亞軍、季軍。
3. 2024WRG國際機器人競賽,榮獲多組亞軍、季軍。
4. 2025綠色生活創意大賽,榮獲高中組第二名。
5. 2026國際科展,本校高中部兩組作品通過初選。
6. 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榮獲國中組佳作。
7. 114年科技輔助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榮獲期末成果展特優獎。
8. 114年科技輔助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榮獲推動計畫優良學校特優獎。
9. 2026台灣盃火箭競賽,本校高一及高二共兩組通過初選。

(五)資訊組:

1. 114年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高級中等學校計畫及114年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國立學校附設中小學計畫
 - a. 感謝高中部、國中部導師、陳盈吉祕書、呂清豪組長及黃惠敏組長參與
2. 114年度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入校陪伴實施計畫已完成
 - a. 感謝邱璿老師、劉猷文老師、劉家和老師、蘇怡雯老師、黃惠敏組長執行參與
3. 115-116年度電腦資訊設備暨網路維護委外服務案招標案已完成。
4. 校網共編行事曆已完成設置, 敬請各單位多加運用, 將相關活動與會議資訊登錄至行事曆, 以利全校即時掌握各項行程。
5. 自主學習事務:
 - a. 請自主學習指導老師協助提醒同學於1/31前完成自主學習心得成果撰寫, 系統將於2026/2/1起切換至第二學期設定, 也煩請自主學習指導老師登入平台批閱同學成果報告。
 - b. 第二學期第一次自主學習課程(2/25)(3/7)第五節將召開自主學習說明會, 第6-7節敬請導師陪同高二同學至電腦教室撰寫第二學期計劃。

二、學務處報告

- 1/23家長會感恩餐會(18:00)

(一)訓育組:

1. 學生社團審議小組已完成第一次開會, 惟社團實施管理辦法尚未修訂完成, 依委員意見尚需時間討論修訂, 故此次校務會議不提案。(下次開會1/22)
2. 下學期重要日程公告
 - a. 2/23開學:第一節始業式
 - b. 2/24 第一次導師會報
 - c. 3/6 班級模範生選舉
 - d. 3/13 校慶運動大會
 - e. 3/20 雲豹之星票選
 - f. 3/23~3/27 班聯會主席選舉報名
 - g. 3/31~4/2 高二戶外教學
 - h. 5/9 舊生制服加訂統計結束
 - i. 6/5 高中社團成果發表(國中部一同參加)
 - j. 6/30 結業式
3. 代導事項宣導:
 - a. 為了班務及權責清楚, 請導師在請假的假單, 所點選之代理人與實際職務代理人(代理導師)務必一致。
 - b. 請導師要請假前, 請自覓實際職務代理人(代理導師)。
 - c. 若請假時間為整天, 請讓實際職務代理人為同一人, 這樣班級學生在相關事務上, 也比較清楚知道可以尋找哪一位師長。

(二)生輔組:

1. 115年春節期間教育部加強各級學校校安值勤及校園安全回報事務，時間為2月14日至2月23日。同仁或學生這期間有發生狀況需要協助，可撥打校安專線:08-7659930。
2. 開放1/26(一)~1/30(五)可申請愛校服務。
3. 請導師協助在班群中宣導寒假期間活動注意事項，特別是與他人相處或同儕互動界線的拿捏(性別平等-身體自主權)、求職反詐騙及打工安全須知、勿過度沉迷3C產品。[宣導內容](#)(會再另傳連結在群組中)

(三)體育組:

1.114-1 學期學生各項運動表現彙整如下表，感謝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之協助與支持。

114 學年度中等學校足球聯賽(5人制)			
班級	姓名	比賽名次	
313	錢o皓	分組小組第二	
321	謝o州		
322	王o廷、李o宸、蘇o仁		
323	李o翰、陳o學、吳o叡		
114年第74屆屏東縣運暨公教聯合運動會			
班級	姓名	項目	比賽名次
313	陳o廷	三級跳	第二名
		跳遠	第四名
313	鍾o剛	跆拳道對練(54kg以下)	第五名
313	楊o其	自由車-個人公路賽	第四名
213	羅o媛	個人公路賽	第二名
		場地賽-1000公尺個人計時賽	第一名
		場地賽-2000公尺個人追逐賽	第一名
		場地賽-3000公尺個人追逐賽	第一名
114 年屏東縣體育會桌球委員會「主委盃」桌球錦標賽 暨 115 年中運資格選拔競賽			
班級	姓名	項目	比賽名次
221	吳o澤 商o瑄	女雙	第三名

2.114-2學生參加校外大型運動競賽，如下表：

(1)115年屏東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比賽時間：115年3月6、7、8日(星期五、六、日)三天。

(2)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15全中運，比賽時間：115年4月18-23日。

3.114-2體育組預計辦理班級球賽：

(1)國中部:羽球

(2)高中部:排球

(四)衛生組：

1. 完成114年度全校教職員工生之環教教育四小時提報，感謝各位同仁配合，115年度再請各位同仁多多參與及研習，依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全校教職員工生每年應至少完成4小時環境教育研習時數，歡迎師長多加利用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進行研習。
2. 114學年第2學期衛生組預計招募志工4~6人，請導師可鼓勵同學報名，工作內容為校園環境維護整潔。
3. 114年掃具採購發放完成，中學部第2學期將後續進行生活榮譽競賽(整潔)評分。
4. 大仁科大黃金屋已暫停開放，若有大型回收物品，請丟至下圖其他【校園資源回收站】。
5. 非洲豬瘟宣導:若教職同仁寒假有出國，請記得出入境勿攜帶家畜肉類產品、含肉製品之伴手禮入境，及含肉類成分的寵物食品，禁止帶回臺灣以免受罰。



三、總務處報告：

(一)出納組：

1. 114學年第二學期代收代辦委員會訂於115年2月10日(二)上午10時假凌雲校區北棟1樓會議室舉辦。

- 採購代墊金額及規範已於115年1月5日主管會議通過，請執行採購代墊同仁注意，一萬元以內可由同仁代墊(支付方式不限，採購主管人員及審查人員僅能以現金支付代墊)，超過1萬元可申請公務信用卡(15萬元內)支付或暫付款支付。

(二)庶務組：

- 115年標案進度控管(連結)，供各處室承辦查詢，請業務單位注意各項作業期程。
- 截至115/01/11止，校舍工程預定進度42.256%，實際進度45.734%，進度超前3.475%。
- 114年度財產盤點擬於1/19~2/6進行。
- 114年度優先採購年度成績統計彙整表 $(A+B/A+B+C)*100%=15.71%$ ，如下圖所示，目前進度已年度送審至上級機關國教署備核中。

優先採購年度成績統計彙整表【義務採購單位/接受政府補助機關(構)使用】

114 年度義務採購單位/接受政府補助機關(構) 優先採購年度成績統計彙整表

列印日期：115年01月12日

- 成交金額 (A) = 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購買之成交金額
- 成交金額 (B) = 經公告或議價未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購買之成交金額
【適用優採辦法第 5 條規定】
- 成交金額 (C) = 逕洽一般廠商購買之成交金額
- 年度採購決算金額 (D) = 成交金額 (A) + 成交金額 (B) + 成交金額 (C)

機關代碼	義務採購單位名稱 接受政府補助機關(構)名稱	優先採購比率	是否達成比率	未達法定比率原因
A103G0000U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5.71%	是	

成交金額 (A)	成交金額 (B)	成交金額 (C)	年度優先採購金額 (A) + (B)	年度採購決算金額 (D)	優先採購比率
15,600	83,597	532,321	99,197	631,518	15.71%

5. 114年度綠色採購114年全年(1月至12月)總分100分。

114年度機關評核績效一覽表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a.10.3g-0) 採購環境保護產品金額統計
114年 全年 (1月至12月)

單位：新臺幣

機關名稱：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A.10.3G-0本單位及所屬單位帳號總數：	2個
有採購的帳號總數：	2個
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未達95%的所屬單位帳號數：	0個

機關綠色採購成果分析 (統計至2026/01/07 23:59)

原始分數				加分
指定採購項目採購 環保標章產品總金額： 2,488,981.0	機關綠色採購 指定採購項目 達成度： 100.00%	60.0	100.0	20.0
指定採購項目 所有總金額： 2,488,981.0				減分
非指定採購項目 綠色採購總金額： 475,650.0	非指定採購項 目之綠色採購 達成度： 19.10%	20.0		0.0
指定採購項目採購 環保標章產品總金額： 2,488,981.0				總分
工程及勞務採購實施綠色採購 (非受評機關不列入計分)				
參與件數	0件	-	-	100.0
	RAMS申報	-		
申報金額	0.0	-		
備註一：非受評機關原始分數總分=(指定項目得分+非指定項目得分) ×(100/80) 備註二：此成績僅供參考；最後評核成績與評分等第級距，以環境部最後公告為準 本評核方法各項比率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小數第三位採四捨五入；計分各分項皆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第1位				

(三)文書組：

- 115年起關防及首長用印，須填具用印申請冊，大仁校區請向教務處幹事洽詢，凌雲校區請向書記洽詢。如有大量用印需求(如獎狀)請以簽呈辦理並會簽總務處。
- 行政院已將ODF-CNS15251訂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要求機關使用與提供。公文及公告附件或參考資料請以ODF文件呈現為主，PDF文件為輔。

四、輔導室報告：

- 煩請各部別導師於1/23(五)前至輔導系統登錄學生個別輔導紀錄及家庭聯絡紀錄，以完備學生輔導資料，每位學生至少登載一筆紀錄。
- 將於1/23(五)第5、6節辦理國二社區國中參訪活動。

3. 將於1/27(二)辦理高中部學生職業試探活動，地點為屏東榮總及中央畜產。
4. 將於115年2月25日(三)中午召開114-2中學部期初IEP會議，請任課教師留意會議電子郵件通知預留時間參與。

五、國小部報告：

1.教務組

- (1)本學期校內語文競賽辦理國語朗讀、閩南語朗讀、英語朗讀等3項，下學期續辦其餘各項賽事。
- (2)本學期推廣Cool English 平台融入英語學習，學生非常踴躍參與平台所舉辦的活動，下學期會繼續推動。
- (3)本學期成績單已印製並發放完畢，第二學期的教科書將於本週四(1/22)發放給竹學生。
- (4)寒假期間將辦理英語冬令營，預計2/2-2/4辦理。
- (5)將於2/4-2/5 辦理雙語教師增能研習。

2.學務組(含學創業務、社團)

- (1)下學期社團預計於1/16-20完成調查登記(第3週3/1國小部課後社團開始上課，第19週6/26課後社團課程結束，上課週次共17週)，並於1/23公布社團名單，並納入下學期代收代辦會議。
- (2)期末最後回收日定於1/23(五)早上8:00-8:15，將於寒假期間請慈濟來進行回收物載運清空。
- (3)各班外掃掃具請於1/23(五)收回班上集中保管，外掃區蒐集落葉之太空包若破損，請送回資源回收室，用藍色垃圾桶替代裝落葉。
- (4)115年寒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各班可採用紙本或線上皆可，<<反毒學習單重要連結>>

<https://enc.moe.edu.tw/article/296f1437-959b-4e93-9ac8-56d2fc05e426>

- (5)下學期導護輪值：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導護工作輪值表 114.08.15.

週次	日期	中心德目及 品格核心價值	校門口導護老師
1	2/22-2/28	2/23 開學	組長 宋佩蓮
2	3/1-3/7	誠信	導師 簡琮庭
3	3/8-3/14	孝順	導師 簡琮庭
4	3/15-3/21	孝順	科任 林艾霖
5	3/22-3/28	公德心	科任 林艾霖
6	3/29-4/4	公德心	科任 許榕峻
7	4/5-4/11	守秩序	科任 許榕峻
8	4/12-4/18	守秩序	國小輔導專長 陳玉靜
9	4/19-4/25	感恩	國小輔導專長 陳玉靜
10	4/26-5/2	感恩	國小特教 張家瑩
11	5/3-5/9	負責	國小特教 張家瑩
12	5/10-5/16	負責	科任 陳志碩
13	5/17-5/23	尊重	科任 陳志碩
14	5/24-5/30	尊重	導師 周士雄
15	5/31-6/6	關懷	導師 周士雄
16	6/7-6/13	關懷	導師 林敬修
17	6/14-6/20	寬恕	導師 林敬修
18	6/21-6/27	寬恕	導師 王苑閔
19	6/28-6/30	6/30 休業式	導師 王苑閔
20			
21			

一、和平紀念日連假：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補2/28星期六放假)、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2026年4月3日~4月6日(4天)、勞動節5/1(星期五)、端午節連假：2026年6月19日(星期五、6/30(二)下學期休業式。

二、懷孕老師、突發事故無法執勤者請告知學務組長。

三、欲調整者請自行商調後告知調整。

四、導護時間：

上學時段

星期一至星期五 7:30-8:00

放學時段

星期一、二、四 15:50-16:00

星期三、五 12:30-12:40

星期五 15:00-15:20 由學務組長與校安人員放學

五、導護交接：星期五下午 15:10 教師共備時間

六、常態每天執勤工作與人員：

7:00-7:30 全校開門、導護預備工作三角雜放置、校園門口環境整理與安全巡視：李俊輝、楊明倫

7:30-8:00 校門口學生與騎乘單車學生安全協助：鄭俊芬、梁惠翔、楊明倫

7:30-8:00 校園班級秩序維護與安全巡視：李俊輝



3.專案計畫執行現況

(1)國教署114年國中小數位深耕學習計畫

說明：已經完成計畫端要求網站成果與所有期末成果報告及影片，預定1/31前檢附收支結算表與成果送資科司核結。

本校榮獲 114年推廣人氣獎 與 模組教學優質獎(銅質獎)

(2)國教署114年國中小數位學習精進方案(佩蓮)

說明：計畫已執行完畢，本學期辦理1場公開觀議課、3場B4研習以及1場專家諮詢會議。預定1/31前檢附收支結算表與成果報部核結。

(3)國教署114學年國際教育(國際交流)計畫

說明：原訂泰國交流計畫延後至115年5-6月辦理，擬評估調整為日本熊本縣交流。

(4)國教署114學年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

說明:持續辦理各項校內雙語活動,如週一朝會英語主題對話、迪士尼英語主題曲賞析、週四班級晨光英語閱讀、耶誕英語活動,雙語跨域教學等。

4.競賽與活動

(1)校內外競賽

A.校內競賽:

【敬師卡片】:10月辦理完畢

【語文競賽】:國語朗讀、閩南語朗讀、英語朗讀

【耘報文藝】:徵件結束

B.校外競賽:

【語文類】

(a)114.9.13 屏東縣語文競賽:國小英語朗讀第三名

(b)114.11.29 屏東縣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國小A組特優

【科技/科學類】

(a)屏科實中國小部【The Food Squad - LIULI PASTA】榮獲國教署「第四屆飲食小主播主題— 國小中高年級金獎,獲頒獎金8000元。

(b)【Net Zero 策略家@NEHSP】課程方案,榮獲「114年氣候變遷暨永續發展教育校本課程徵件活動」優等獎(第二名)與五萬元獎金。

(c)115/3/5(四)機關王比賽屏東縣賽於屏東縣體育館舉辦,國小部參賽人數46人,已辦理4場次訓練,預定1/26全天集訓。

(d)屏東縣科展預估4月初,預計2組參賽,3組參加這樣教我就懂,1組參加原民科展,預定1/27-1/28全天科展培訓。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 科展 原民科展暨這樣教我就懂 分組

組別	組員1	組員2	組員3	題目名稱	參賽類別
第三組	蔡詠恩	蘇羽綾	蕭崇誌	環相扣——利用無動力螺旋環狀設施進行河道塑膠垃圾收集之效益研	科展
第四組	陳昱愷	洪晨雁		菱角殼的「碳」為觀止：從廢棄農產到淨化甘泉的魔法旅程	科展
第五組	黃熙恩	蔡沛恩	林方涵	「白」裡挑一	這樣教我就懂
第一組	黃振璋	王得臣		水車變變變！哪種水車設計最來「電」	這樣教我就懂
第二組	蘇于宸	邱謙柔	熊宸	拒絕浴室「滑」鐵盧！我的自製紋路是止滑大英雄	這樣教我就懂
	蘇海	陳品翰		老葉的抗氧化性分析	原民科展

(2)全校性活動

計辦理有114.9.26教師節感恩活動、114.10.09國慶升旗典禮、114.12.24耶誕雙語派對。

六、人事室報告：

(一)待遇福利

- 1.依據「114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114年年終工作獎金發給作業將於春節前10日(115年2月6日)一次發給。
- 2.教育部114年12月31日臺教授國字第1140140146號函，修正「公立中小學校導師及特殊教育職務加給表」及「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並自114年9月1日生效；重點如下：導師職務加給，每月3,000元調高至4,000元；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國民小學由336元調高至405元、國民中學由378元調高至455元、高級中等學校由420元調高至505元。
- 3.114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已開始受理，請同仁於115年3月13日(星期五)前至MyDATA生活津貼線上送出申請資料。(子女就讀私立大專院校：建議擇「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補助35,800元，同仁如欲申請「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請務必先向就讀的私立大專院校詢問辦理放棄「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之定額減免學雜費事宜(每學期補助17,500元)。

(二)差勤事項宣導：

1.專任教師差勤實施方式

- (1)本校未兼行政教師(含導師、代理教師)上、下班起訖時間為8時至12時、13時至17時，共計8小時，採自主管理制度，免簽到退。
- (2)填寫請假單或出差單，至差勤管理系統/差假申請單，點選請假單/出差單(有差旅費)/公假單(無差旅費)。全日請假按正常上班時間辦理(8時-17時)、請假半日按上、下午之上班時間辦理(上午8時-12時、13時-17時)。
- (3)提醒教師依規定時間出勤，如因故需於上班時間離校，請依「教師請假規則」完成請假程序，以維護個人權益。以下為常見需留意之情形，供同仁參考：
 - i.未完成請假程序，即外出辦理私事。
 - ii.未準時出勤，或請假時數與實際未到勤情形未符，例如全日未到校，僅請有課節數。
- (4)如未依規定請假即外出，期間如發生意外，依相關規定將無法認定為公傷假，並須依規定辦理。

2.兼行政教師及職員彈性上班實施方式

- (1)上、下班起訖時間為8時至12時、13時至17時，實施彈性上班時間為7時30分至8時30分上班，16時30分至17時30分下班，每日上班時間應滿8小時。例如：8時5分上班，17時5分可下班。
- (2)全日請假按正常上班時間辦理(8時至17時)；上午請假自8時起算，不具彈性；下午請假自13時起算(上午彈性上班或正常上班，須連續上班滿4小時始得下班離開，例如8時20分上班，下午要請假，於12時20分刷退下班)。

3.加班

(1)事先至差勤管理系統/差假申請單，點選加班申請單，加班當日於差勤系統刷卡加班簽到/加班簽退(限校內)，以計算該月加班時數。

(2)加班時數之管制規定如下：

- i.為推動業務需要，延長辦公時數加班，每人每日以不超過4小時，每月合計不得超過60小時。
- ii.為搶救重大災害、處理緊急或重大突發事件、辦理重大專案業務或辦理季節性、週期性工作等例外情形，需較長時間於規定上班時間以外延長工作者，應專案提出申請，經校長核准後，每人每日不得超過6小時，每月加班合計最高不得超過80小時。
- iii.延長辦公時數，每日超過6小時，或每月超過60小時者，應於事由發生之日起一個月內報教育部同意或備查。

3.寒暑假出國依規定完成出國申請、報備手續

(1)校長、兼任行政教師及職員：除公務出國外，於雲端差勤系統依實際出國起訖日期填寫「出國申請單」完成核定手續；赴大陸、港澳地區(含轉機)者，須事先填寫「赴大陸地區申請表」奉准後始得前往，並應於返臺後七個工作日內應填寫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

*行政院訂定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違規赴陸、違規赴港澳建議懲處原則，自115年7月1日起生效。

(2)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寒暑假出國，於雲端差勤系統填寫「寒暑假出國報備單」完成報備手續，出國期間免設定職務代理人。

(3)赴港澳前均請至「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進行登錄。

(三)法規及防治宣導：

1.防治宣導：

- (1)性騷擾：應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與多元性別認同，杜絕性別暴力(含性騷擾、性霸凌、跟蹤騷擾、性侵害、性剝削、親密關係暴力、網路/數位性別暴力等)，共同營造友善環境。
- (2)職場霸凌：各人員均需秉持理性溝通，不應該有冒犯、威脅、冷落、孤立或侮辱等權力濫用情形發生，並落實同仁心理輔導相關機制；職場不應有個人或集體以言語、文字、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等傷害行為，全體同仁共同營造合理的工作環境，避免憾事發生。

2.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1)公務員應依法公正執行職務，以公共利益為依歸，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方法、機會圖本人或第三人不正之利益；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財物；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除因公務需要經報請長官同意，或有其他正當理由者外，不得涉足不妥當之場所；不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之相關人員為不當接觸；於視察、調查、出差或參加會議等活動時，不得在茶點及執行公務確有必要之簡便食宿、交通以外接受相關機關(構)飲宴或其他應酬活動。應儘量避免金錢借貸、邀集或參與合會、擔任財物或身分之保證人。如確有必要者，應知會政風機構。

(2)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所為之餽贈，應予拒絕或退還，並簽報其長官及知會政風

機構；無法退還時，應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交政風機構處理。除親屬或經常交往朋友外，與其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所為之餽贈，市價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時，應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簽報其長官，必要時並知會政風機構。

3. 廉政倫理提醒(因應農曆春節)

農曆春節期間將屆，請恪遵「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下稱本規範)相關規定，公務員遇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除有本規範第4點但書各款情形外，應予拒絕或退還，並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遇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飲宴應酬，除有本規範第7點第1項但書各款情形外，不得參加，且於例外因公務禮儀、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等情形，應依第10點規定，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後始得參加；對於涉及請託關說事項，亦應落實本規範第11點規定，於3日內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以維護民眾對公務員公正執行職務之信賴。

4. 酒後駕車相關行政責任

依據「公務人員酒後駕車相關行政責任建議處理原則」，酒後駕車經警察人員取締者，應履行誠實之義務，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未主動告知者依前揭原則予以懲處；並經機關本權責查證後依公務員懲戒法、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其施行細則、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公務人員酒後駕車建議懲處基準表，衡酌事實發生原因、情節、所生之危害及對政府形象之影響程度，予以嚴厲處分。

軍公教人員均應遵守相關法規，不得有酒駕行為。

5. 行政中立

公務員應嚴守行政中立，依據法令執行職務，忠實推行政府政策，服務人民；依法公正執行職務，不得對任何團體或個人予以差別待遇；得加入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但不得兼任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之職務；不得利用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介入黨派紛爭；不得利用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使他人加入或不加入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及有關的選舉活動；不得於上班或勤務時間，從事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之活動；不得利用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為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擬參選人要求、期約或收受金錢、物品或其他利益之捐助，亦不得阻止或妨礙他人為特定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擬參選人依法募款之活動。長官不得要求公務人員從事本法禁止之行為。

6. 專業倫理防治指引

教育部研編之「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防治指引」，依教育部113年3月6日修正發布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第8條規定：「(第1項)校長或教職員工與未成年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等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2項)校長或教職員工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學生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而有地位、知識、年齡、體力、身分、族群、或資源之不對等權勢關係時，與成年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等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3項)校長或教職員工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前2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及陳報學校或學校主管機關處理。」

七、主計室報告：

1. 1日之出差或公假可免附高鐵票根或購票證明。
2. 交通費請寫清楚請領金額是如何組成。
3. 差旅費申請須注意填寫項目，如範例。

4. 出差時會議時間於上午9:30(含)後開始之會議, 申請差旅費時不得申請前一天住宿費用。

八、雙語部報告:

1. 教育部115年1月2日臺教授國字第1140135170號函核定本校雙語部招生簡章。
2. 感謝各處室用心舉辦活動及課程使雙語部學生能一同參加。
3. 感謝各部教師跨部支援雙語部部分課程
4. AP考試於115/5/4~15於本校凌雲校區舉辦。
5. 預計115年10月於本校新校舍大樓舉辦SAT考試, 高中部學生若有興趣可先至雙語部洽詢相關細節。

九、祕書室報告:

1. 請各位同仁依照教育相關辦法與原則進行教育工作, 遇到狀況請記得與祕書室反應。
2. 行事曆若有更動, 以網路最新公告為主。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 教務處

提案內容: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修訂

說明: 依教育部114年12月1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406544D號函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修正條文修正本校辦法。

辦法: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連結](#))、對照表([連結](#))

決議: 出席55人, 同意50票, 無意見5票

提案二

提案單位:

提案內容: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修訂

說明:

辦法: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連結](#))、對照表([連結](#))

決議: 出席55人, 同意47票, 無意見7票

提案三

提案單位: 祕書室

提案內容: 國立屏科實中114學年度第二學期預計行事曆([連結](#))

說明：學校重要行事預計安排，可依實際實施狀況進行調整，若有修正以各處室執行與本校網頁公告為主。

決議：出席55人，同意52票，無意見3票

伍、臨時動議：

一、經國教署建議，學務處提出修正「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學班聯會自治條例」，[條文內容](#)、[差異對照表](#)。

出席55人，同意52票，無意見3票

陸、散會：同日**15:10**